

本文章已註冊DOI數位物件識別碼

▶ 後共產主義時期馬其頓的政經發展情勢

The Macedonia's Political and Economic Development in the Post-Communist Era

doi:10.30390/ISC.199905_38(5).0001

問題與研究, 38(5), 1999

Issues & Studies, 38(5), 1999

作者/Author：洪茂雄(Mau-Hsiung Hung)

頁數/Page：1-15

出版日期/Publication Date：1999/05

引用本篇文獻時，請提供DOI資訊，並透過DOI永久網址取得最正確的書目資訊。

To cite this Article, please include the DOI name in your reference data.

請使用本篇文獻DOI永久網址進行連結:

To link to this Article:

[http://dx.doi.org/10.30390/ISC.199905_38\(5\).0001](http://dx.doi.org/10.30390/ISC.199905_38(5).0001)



DOI Enhanced

DOI是數位物件識別碼（Digital Object Identifier, DOI）的簡稱，是這篇文章在網路上的唯一識別碼，用於永久連結及引用該篇文章。

若想得知更多DOI使用資訊，

請參考 <http://doi.airiti.com>

For more information,

Please see: <http://doi.airiti.com>

請往下捲動至下一頁，開始閱讀本篇文獻

PLEASE SCROLL DOWN FOR ARTICLE



後共產主義時期馬其頓的 政經發展情勢

洪 茂 雄

(國立政治大學國際關係研究中心
第一研究所研究員)

摘 要

馬其頓在後共產主義時期的政經發展，顯示以下二個特點：就政治面向而言，其一，政黨政治在西方憲政體制架構下，呈現穩定發展。其二，北約取代聯合國預防性部署部隊，對馬其頓的安全更有保障。其三，內部民族矛盾的激化可望在科索沃問題和平解決之後，趨於緩和。

就經濟面向而言，其一，總體經濟改革在嚴格控制和管理情況下，已逐步落實，投資環境頗具潛力。其二，戰後南聯盟的重建，提供馬其頓經濟發展的生機。其三，北約對南聯盟動武之後，接受眾多難民，因此國際社會承諾對馬國提供經濟協助，對斯科普里政府復興經濟計畫大有裨益。

關鍵詞：後共產主義、東歐國家、巴爾幹國家、馬其頓

* * *

壹、前 言

馬其頓共和國 (The Republic of Macedonia) 係前南斯拉夫社會主義聯邦共和國 (The Socialist Federal Republic of Yugoslavia) 六個加盟共和國之一，位於巴爾幹半島中部，東部與保加利亞毗鄰，西靠阿爾巴尼亞，南部與希臘接壤，北部與南斯拉夫聯盟相連；屬內陸小型國家，面積二萬五千七百一十三平方公里，人口一百九十八萬人 (一九九六年統計)。^①

馬其頓雖土地面積小，人口也不多，卻屬多民族國家，境內馬其頓族佔百分之六

註① *Der Fischerweltalmanach 1999* (Frankfurt a.M.: Fischer Taschenbuch Verlag, 1998), p. 502



十六點五，阿爾巴尼亞族百分之二十二點九，土耳其族百分之四，吉普賽族百分之二點三，塞爾維亞族百分之二。^②一九九一年十一月二十日，馬其頓正式宣布獨立，脫離南斯拉夫，是南斯拉夫解體後唯一未受戰爭波及的前南斯拉夫成員國。這個已於一九九九年一月二十七日與台灣宣布建交的巴爾幹新興民主國家，究竟其在後共產主義時期的政經情勢為何？國人所知極其有限，為此，本文擬就馬國獨立後的憲政體制選擇，「非共化」後的政治生態，和現階段的政經問題等三方面，做扼要剖析，俾有助國人對馬其頓有較清楚的認識。有關馬其頓脫離南斯拉夫初期的動向已有專文探討，歷史文化背景、獨立經過和加入聯合國國名爭議等，不在本文討論之列。^③

貳、獨立後的憲政體制選擇

一、制憲背景

當馬其頓還屬南斯拉夫社會主義聯邦共和國一員時，根據一九七四年南斯拉夫解體前所頒布的憲法規定，各共和國和自治省得自行制憲。不過，這種憲法形同省縣自治法，非國家根本大法。換言之，南斯拉夫分裂之前，馬其頓自行制訂的憲法仍需遵循聯邦憲法的原則，來規範地方行政與立法之間的權限，任何規定不得與聯邦憲法相牴觸。

馬其頓共和國獨立之前，議會採三院制：其一，聯合勞動院，由聯合勞動者組織，其他自治組織和地方共同體，是勞動者的代表組織；其二，社會政治院，由各社會政治組織的勞動者和公民之代表組成；其三，地方共同體院，由地方共同體的勞動者和公民之代表組成。聯合勞動院的主要職權有，對有關聯合勞動工人，及其他勞動者利益的所有問題，特別是經濟方面擁有決定權；社會政治院主要職權，負責就實現、維護和發展社會主義自治制度做出決策，並協調各方面利益和行為；地方共同體院的主要職權，是獨立自主討論和決定有關各自範圍內涉及共同利益與需要的重大問題。^④初看起來，這種三院制的議會各有分工，權責分明。其實，說穿了，各勞動者組織、自治團體、社會政治組織以及地方共同體等均由共產主義者聯盟指揮控制，根本沒有獨立自主可言，更談不上議會民主的制衡功能。再者，南斯拉夫還未解體之前，大權仍在南斯拉夫共產主義者聯盟「一黨專政」的手中，馬其頓共產主義者聯盟充其量是南共在馬其頓的地方黨部而已，一切大政方針必須聽從貝爾格萊德聯邦政府的決定。

馬其頓走向主權獨立國家是形勢所趨，有備而來。一九九〇年南斯拉夫聯邦體制已呈現分崩離析跡象，克羅地亞、斯洛文尼亞兩共和國要求獨立相當堅定，自行舉行第二次世界大戰以後首次多黨自由選舉，並俟由民主方式產生的新國會開議之時，立

註② *Ibid.*

註③ 洪茂雄，「馬其頓的獨立和加入聯合國的問題」，*問題與研究*，第32卷第6期（民國82年6月），頁1~10。

註④ 張文武、趙乃斌、孫祖蔭等編，*東歐概覽*（北京：中國社會科學院出版社，1991年），頁502~503。



刻研擬新憲法。馬其頓也緊跟其後，迎接民主潮流的來臨。在前南斯拉夫聯邦六個共和國當中，頒布新憲法的時間依序是，克羅地亞（一九九〇年十二月二十二日），馬其頓（一九九一年十一月十七日），斯洛文尼亞（一九九一年十二月二十三日），南斯拉夫聯盟（由塞爾維爾和黑山兩共和國組成，一九九二年四月二十七日），波黑（一九九五年十一月）。基本上，馬其頓步上獨立之路是循序漸進，先在一九九一年九月八日舉行公民投票，來決定馬其頓的前途，隨後在同年十一月十七日通過新憲法，三天之後，也就是一九九一年十一月二十日始正式宣布獨立，脫離南斯拉夫聯邦，這部新憲法並於該年十一月二十九日頒布實行。馬其頓可謂是前南斯拉夫解體後，各共和國走向獨立時最平和，唯一沒有發生內戰，或因涉及戰端而遭國際社會禁運制裁的國家，頗令世人感到意外。

二、憲政特色

根據馬其頓憲法規定，馬其頓共和國是「主權的、獨立的、民主的和福利的國家」（第一條），其所奉行的基本準則：被國際法所承認並載入憲法的個人和公民的基本自由和權利；自由表現民族特性；法治；立法、行政和司法的國家權力分工；政治多元化和自由、直接、民主選舉；財產的法律保障；市場和企業自由；人道主義、社會公正和團結互助；地方自治；制訂適當的城鄉規畫以改善適宜的生活環境，和促進生態保護與發展；尊重普遍公認的國際法準則，以及允許一切未被憲法和法律禁止的事務（第八條）。這部憲法共分為基本條款，個人和公民的基本自由權利，國家權力機關，憲法法院，地方自治，國際關係，共和國的防衛和戰爭以及緊急狀態，憲法修訂和過渡性條款等九章一百三十四條。一九九二年一月六日馬其頓國會又對憲法進行首次修改，增訂對鄰國沒有領土要求和干涉他國主權和內政的條款，試圖消除希臘和保加利亞的疑慮。

馬其頓採行類似荷蘭的責任內閣制，總統普選產生，任期五年，得連任一次；議會為單一國會制，由一百二十至一百四十名代表組成，四年改選一次。有關總統的重要職權，根據憲法第七十九條至八十七條有明確規定。除了形式上擔任武裝力量最高統帥（第七十九條）和安全委員會主席（第八十六條）外，其中賦予總統的重要職權有：提出組成內閣人選；任命和撤換駐外大使及其他外交代表；接受外國外交代表遞交國書（第八十四條）。反觀政府則享有外交權，即決定對各國和政府的承認問題；與其他國家建立外交和領事關係；對在國外設立外交和領事機構做出決定；提出駐外大使和代表人選，任命領事館領事（第九十一條）。依責任內閣的慣例，總統僅擁有形式上任免駐外大使或外交代表之權，由內閣提出的人選，總統無權拒絕；總統更無權否決內閣對某一國家承認和建交的決定。台灣和馬其頓建交案，即是最具體的例證。

現任總統格利葛洛夫（Kiro Gligorov）在南斯拉夫未解體之前的一九九一年一月二十七日，當選為馬其頓共和國總統；一九九四年十月的總統大選，再度得到連任，成為馬其頓獨立後的首任總統。但依憲法的規定，統治國家之權由內閣掌握，總統對政經政策的制訂與執行，已喪失影響力。



國會 (Sobranje) 是馬其頓最高立法機關，負責通過和修改憲法；通過法律，並作權威性的解釋；確定公共稅收和捐款；通過共和國預算和收支平衡表；批准國際協議；就戰爭與和平問題作出決定；決定邊界任何變更；決定加入或退出與其他國家的任何形式的聯盟或共同體；發布公民投票的公告；選舉共和國政府、憲法法院法官；推選和任免憲法和法律規定的公共部門及其他機構的主管；對內閣監督審查和調查；宣布大赦 (第六十八條)。馬其頓共和國憲法也明文規定，賦予公民享有創制 (第七十一條) 和複決 (第七十三條) 的權利。

由於在共黨獨裁統治時期，簡直無「法」可言，人民基本權利屢受踐踏。因此，當東歐國家和平演變之後，馬其頓和其他中、東歐新興民主國家一樣在新憲法上明列憲法法院一章，賦予這個扮演人權和法律程序的守護神享有：確立法律與憲法的一致性；確立集體協議及其他法規與憲法和法律的一致性；保護個人和公民在通信、信仰、思想和公開表達思想、政治結社及其活動方面的自由和權利、並禁止在公民中的性別、種族、宗教或民族的、社會的或政治的原因而產生的歧視；解決在立法、行政和司法部門主管之間職權上的衝突；解決共和國政府與地方自治單位之間職權上的衝突；就共和國總統應負的責任作出決定；確定政黨和公民團體的綱領和章程是否符合憲法 (第一百一十條)。憲法法院法官不得兼任其他公職、職業或成為政黨成員 (第一百一十一條)、法官任期九年 (第一百零九條)、院長由九名法官中推選產生，任期三年不得連任 (第一百零九條)。

準此以觀，馬其頓爭取獨立時已對憲政體制作了明確的安排，反映這部憲法具有以下特色：其一，採用西方行之有效的三權分立制度，使立法、行政和司法相互制衡，不再有任何空間讓共黨統治時期黨、政、軍一體，為所欲為的現象重現；其二，保障政治多元化，和各族群的平等權益，使代表不同利益團體和促進各民族融合，都有展現才智與報效國家的機會，人民的基本權利不再如往昔受共黨隨意的剝奪；其三，選擇責任內閣制有助於經濟體制轉型進程的穩定，避免強人當道，如南斯拉夫聯盟總統米洛塞維奇 (Slobodan Milosevic) 和克羅地亞總統圖吉曼 (Franco Tudjman) 掌握過多權力，削弱民主政治的運作。

叁、後共產主義時期的政治生態

一、政黨生態

在後共產主義時期馬其頓的政治生態最大的變化，莫過於由「一黨專政」走向多黨民主的格局，戰後南斯拉夫在強人狄托領導下，聯邦內只容許南斯拉夫共產主義者聯盟 (簡稱南共) 存在，其他政黨的活動均屬非法，至八〇年代馬其頓共和國境內，也只有馬其頓共產主義者聯盟 (簡稱馬共) 壟斷所有政治資源，其他政黨根本沒有容身之處。不過，一九九〇年以後，共黨「一統天下」的專利已一去不復返。九〇年代經過三屆國會大選後，各政黨的發展走勢漸趨明朗，茲就較具影響的主要政黨簡介如下：



(一)馬其頓內部革命組織－爭取馬其頓民族統一民主黨 (Internal Macedonian Revolutionary Organization – Democratic Party for Macedonian National Unity, VMRO-DPMNE)

「馬其頓內部革命組織」的黨名取自一八九三年的一個組織的名號，該組織主要目的是對抗土耳其及尋求馬其頓的獨立。一九九〇年六月該組織與一位旅居瑞典的工人所創立的「爭取馬其頓民族統一民主黨」聯合，目前，約有黨員十萬人。該黨標榜是所有政治組織的「民主中心」(democratic center)。但被懷疑該黨曾涉及一九九五年十月三日，暗殺總統格利葛洛夫的行動。在政治上，主張建立獨立的馬其頓共和國，保障少數民族權利，反對阿爾巴尼亞族的分裂活動；在經濟上，主張通過實行市場經濟將馬國建成富裕的國家；在對外關係上，同鄰國發展睦鄰友好關係及爭取加入歐盟。⑤該黨曾在一九九〇年贏得許多選票，在一九九四年因抗議選舉過程中的不公，拒絕參加第二輪投票；一九九八年與更新民主黨聯合競選，獲得六十二個席位，目前為馬國的執政黨之一，與更新民主黨及人民民主黨聯合執政。主席：喬傑夫斯基 (Ljupco Georgievski)。

(二)馬其頓社會民主聯盟 (Social Democratic Union of Macedonia, SDSM)

前身為馬其頓共產主義者聯盟 (League of Communists of Macedonia)，一九八九年改名為馬其頓共盟－民主變革黨 (Party of Democratic Change)，一九九三年改為現名。在政治上，對內主張建立民主的馬其頓國家；在經濟上，主張建立遵循市場經濟規律的新經濟體制；在對外關係上，對外執行和平外交政策，致力於加入歐盟和北約，及同鄰國發展睦鄰關係。⑥一九九〇年大選時，得票次於馬其頓內部革命組織－爭取馬其頓民族統一民主黨，但是在隨後的總統大選取得勝利，成為聯合政府中的領導成員。一九九四年在國會及總統大選中雙雙順利蟬連，但在一九九八年選舉失利，淪為在野黨。主席：茨爾文科夫斯基 (Branko Crvenkovski)。

(三)民主繁榮黨 (Party for Democratic Prosperity, PDP)

一九九〇年五月成立，是阿爾巴尼亞族在馬其頓的主要代表。一九九〇年的大選，繁榮黨取得二十五個席次，並吸收人民民主黨加入其陣營，一時聲勢相當壯大。一九九二年加入聯合政府，一九九四年該黨因為意見相左，最後造成兩黨的分裂。因此，在一九九四年大選中席次只剩下十席，經過一番內部整合，重整旗鼓之後再度出發，該黨在一九九八年大選，取得十四個議席。⑦該黨黨綱主張民族平等，要求修改憲法，以使阿爾巴尼亞族擁有主體民族的地位，及阿語成為馬國第二官方語言等。⑧主席：

註⑤ 世界知識年鑒，一九九八年（北京：世界知識出版社，1998年），頁616。

註⑥ 同前註。

註⑦ Arthur S. Banks, Alan J. Day, and Thomas C. Muller, *Political Handbook of the World 1997* (New York: CSA Publication, 1997, p. 510).

註⑧ 同註⑤。



哈利蒂 (Abdurahman Haliti)。

(四)更新民主黨 (Democratic Alternative, DA)

更新民主黨成立於一九九八年四月。在一九九八年十月舉行的國會選舉中，與內部革命組織合作，共獲得六十二個議席（議席總數為一百二十席），取得執政的機會。更新民主黨在政治上的目標是：致力於將馬其頓共和國建設成爲一個高度開發及繁榮的國家，在這個國家之內，人民的自由與權利將受到法律的保障；其民主上的目標是：在尊重公民權益的基礎上，提高人民的生活品質，希望能以民主的方式打破人們在族群上、宗教上及社會地位上的藩籬。因此，該黨主張：1.保障人民的權利與自由；2.保障公民的政治、經濟、社會、文化和其他的自由；3.在未來的二十一世紀能將馬其頓建設成爲一個科學的、教育的及高科技的國家；4.保障公民在經濟上的福利；5.希望能以相互尊重，承認彼此共同利益及價值的基礎上，增進族裔間的融合。^⑨主席：圖普考夫斯基 (Vasil Tupokovski)。

(五)自由民主黨 (Liberty Democratic Party, LDP)

該黨於一九九七年一月，由屬於中間政黨的馬其頓自由黨 (Liberal Party of Macedonia, LPM)、馬其頓民主黨 (Democratic Party of Macedonia, DPM) 聯合組成。馬其頓自由黨的前身是馬其頓改革力量聯盟 (Alliance of Reform Forces of Macedonia, SRSM)，該組織曾加入南斯拉夫聯邦改革力量聯盟 (Alliance of Yugoslav Reform Forces, SRSI)，一九九二年改名爲馬其頓改革力量聯盟－自由黨 (Alliance of Reform Force of Macedonia - Liberty Party, RSM-LP)。一九九四年，以馬其頓自由黨的名號參與選舉，贏得二十九個議席，並加入了當時的執政聯盟。然而，由於理念的不同，以致於和社會民主聯盟的摩擦愈來愈大，到了一九九六年二月該黨決定選擇出走，與執政聯盟分道揚鑠。主席安多夫 (Stojan Andov) 辭去議長一職，成爲反對黨的重要成員之一。執政聯盟隨後也指責安多夫利用個人特權在私有化過程中謀取了許多不法利益。馬其頓民主黨於一九九三年七月正式成立，並推舉共產統治時代的前總理戈謝夫 (Petar Gosev) 擔任黨魁，但是在一九九四年的選舉中，並沒有佔到多少便宜。自由黨與民主黨最後於一九九七年決定合組政黨，並由戈謝夫出任新政黨的主席。^⑩該黨主張將馬其頓建立成爲具有充分自由的國家，在對外關係上，支持巴爾幹與歐洲一體化。^⑪

(六)人民民主黨 (People's Democratic Party, NDP)

該黨是由民族繁榮黨分裂出來的阿爾巴尼亞少數族裔所組成。由哈利米 (Ilijaz Halimi) 所領導，在一九九四年二月的大選獲得四個席次，成爲一九九六年二月馬其頓自由黨出現之前，最大的反對黨。主席：扎菲里 (Arben Dzaferi)

註⑨ <<http://www.da.org.mk/objectives.htm>>.

註⑩ Arthur S. Banks, Alan J. Day, and Thomas C. Muller, *Political Handbook of the World 1998*, p. 564.

註⑪ 同註⑤。



(七)馬其頓社會黨 (Socialist Party of Macedonia, SPM)

前身爲社會聯盟－馬其頓社會黨 (Social League – Socialist Party of Macedonia)。馬其頓社會黨繼承了「人民陣線」(popular front)－南斯拉夫社會主義工人聯盟(Socialist League of the Working People of Yugoslavia)的地方組織。一九九〇年馬其頓社會黨與由阿布迪 (Fail Abdi) 領導的「馬其頓尋求羅馬尼亞人全體解放黨」(Party of the Total Emancipation of Romanies in Macedonia) 形成部分聯盟參加競選，解放黨因社會黨之助，獲得一個議席。並保持到一九九四年。社會黨領袖帕帕夫斯基 (Kiro Popovski) 於一九九六年死後，五月該黨選舉伊凡諾夫 (Ljubisav Ivanov) 爲黨主席。

另外，還有塞爾維亞族民主黨，因爲塞族僅佔馬其頓人口百分之二，比較不容易通過國會大選門檻，較難取得議席。不過，自北約對南聯盟動武，科索沃難民湧進馬國劇增以來，塞族民主黨開始活躍起來，一方面與馬其頓人聯手反對阿爾巴尼亞族難民在馬國滯留，並動員示威，抗議北約入侵南聯盟；另一方面號召塞族捐獻救濟物品，來協助在南聯盟正遭北約攻擊的苦難同胞，頗引起西方媒體的注意。

二、國會選舉

選舉是反映各政黨勢力消長最具體的指標，也是各政黨凝聚民意支持，爭取執政必經的過程。因此，從一九九〇年、一九九四年和一九九八年馬其頓三次國會大選情況來觀察，大體上可看出這個位處東南歐內陸國家在後共產主義時期政治生態的面貌。

一九九〇年十一月，馬其頓在南斯拉夫尚未解體之前，也就是馬其頓正式宣布獨立的前一年，即首度舉行多黨自由選舉。馬國國會選舉採單一選區和比例代表混合制，即將全國分成八十五個小選區，產生八十五席議員；另外，三十五席由各政黨得票率進行分配，設有百分之五門檻，未通過總得票率百分之五的政黨，不能在比例代表議席中參與分配；候選人的得票數採絕對多數，如在第一回合未能贏得百分之五十以上選票者，則必須由前二名獲得較高選票的候選人，於二星期後舉行第二回合投票以決定勝負。

馬其頓步上民主化的第一次自由選舉，就有十六個政黨參與角逐。經過二輪投票（十一月十一日和十二月九日）結果，馬其頓內部革命組織－爭取馬其頓民族統一民主黨領先長期「一黨專政」的馬其頓共產主義者聯盟－民主變革黨（現名社會民主聯盟），獲得三十八席成爲第一大黨；馬共－民主變革黨得三十一席，退居第二大黨；其他依次是，民主繁榮黨十八席；改革力量聯盟（後改名自由黨）十一席（參見表一）。四年後，一九九四年十月國會改選，政黨生態有了顯著的變化，由於社會民主聯盟主導的聯合政府在第一輪大選中有舞弊嫌疑，第一大黨內部革命組織－爭取馬其頓民族統一民主黨抵制選舉，退出競選，使左派勢力在該次選舉成爲大贏家，也相當程度反映政黨「分與合」消長的形勢。此次大選結果，由馬共蛻變而來的社會民主聯盟大有斬獲，取得五十八席；由改革力量聯盟改名爲自由黨獲二十九席，民主繁榮黨十席，社會黨八席，從民主繁榮黨分裂出來的人民民主黨取得四席，以獨立候選人參



與競選者贏得七席（參見表一）。

表一 一九九〇年至一九九八年馬其頓國會大選各政黨概況

政 黨	選舉年代	1998 年		1994 年		1990 年
		得票率	席次 120 席	得票率	席次 120 席	席次 120 席
內部革命組織－爭取馬其頓民族統一民主黨 VMRO-DPMNE Internal Macedonian Revolutionary Organization- Democratic Party for Macedonian National Unity		28.1%	62	抵制競選		38
馬其頓社會民主聯盟, SDSM Social Democratic Union of Macedonia		25.2%	27	48.3%	58	31
民主繁榮黨, PDP Party for Democratic Prosperity		19.3%	14	8.3%	10	18
更新民主黨, DA Democratic Alternative		10.1%	加入 VMRO	—	—	—
自由民主黨, LDP Liberal Democratic Party		7.0%	4	24.4%	29	—
人民民主黨, NDP People's Democratic Party		加入 PDP	11	3.3%	4	7
馬其頓社會黨, SPM Socialist Party of Macedonia		4.7%	2	7.5%	8	4
改革力量聯盟, SRSM Alliance of Reform Forces of Macedonia						19
其他		5.0%	—	8.4%	11	3

資料來源：1.<<http://www-public.rz.uni-duesseldorf.de/~nordsiew/macedonia.html>>.

2. *The Europa World Year Book 1993*, Vol. II, p. 3211.

註：1. 選舉門檻：百分之五。

2. 國會議席中三十五席採比例代表制，以頓特法分配議席；八十五席採單一選區多數當選制。

3. 改革力量聯盟，一九九二年改名為自由黨，在一九九四年贏得二十九個席次，一九九七年一月與民主黨聯合，改名為自由民主黨。

4. 一九九八年大選，內部革命組織－爭取馬其頓統一民主黨獲得四十九個議席；更新民主黨獲得十三個議席，因此總席次為六十二席。

四年後，也就是一九九八年十月十八日和十一月一日，舉行國會改選，此次國會大選，內部革命組織－爭取馬其頓民族統一民主黨和剛成立半年的更新民主黨結盟，經過二輪激烈的選戰，馬其頓內部革命組織和更新民主黨，即以壓倒性優勢贏得大選，獲得六十二席（內部革命組織四十九席，更新民主黨十三席），它們在八十五個單一選區中即囊括四十七個選區，超過一半以上席次，社會民主聯盟比上屆減少二分之一以上席位，僅獲得二十七席，在單一選區中和以阿爾巴尼亞族為主的民主繁榮黨和人

民民主黨並列，各贏得十七席；民主繁榮黨和人民民主黨在此次大選中，也採聯合陣線，取得二十五席（民主繁榮黨十四席，人民民主黨十一席），其他依次是，自由民主黨四席，社會黨二席（參見表二）。從上述三次國會大選的走向看來，基本上可以窺見馬其頓在後共產主義時期政治發展的某些面貌。

表二 一九九八年馬其頓國會選舉各政黨議席分配情況

政 黨	選舉結果	第一輪投票		第二輪投票	
		政黨名單	單一選區	單一選區	總席次
內部革命組織－爭取馬其頓民族統一民主黨 更新民主黨		15	6	41	62
馬其頓社會民主聯盟		10	4	13	27
民主繁榮黨 人民民主黨		8	12	5	25
自由民主黨		2	0	2	4
馬其頓社會黨		0	1	1	2

資料來源：<<http://www.b-info.com/places/Macedonia/republic/election1998>>.

第一，政黨政治的發展漸趨成熟。馬其頓獨立之前，原屬共黨「一黨專政」國家，根本沒有多黨並存競爭的經驗，但馬國獨立之後，隨即步上政治多元化，吸取西歐政黨政治制度的經驗。如採單一選區和比例代表混合制，規定政黨出線門檻，致使馬國舉行自由選舉以來，未出現政黨林立現象。每屆國會大選能夠贏得議席者均不超過八個政黨；同時，各政黨所代表不同階層或族群也日漸明顯。以保障和加強多黨民主與人權為宗旨的歐洲理事會，對馬其頓政黨政治的發展就給予肯定。^⑫

第二，標榜民族主義的政黨，各取所需，反映族群利益。馬其頓屬多民族國家，內部革命組織－爭取馬其頓民族統一民主黨所揭櫫的是馬其頓的民族統一，反對阿爾巴尼亞族搞分離主義；相反地，以阿族為號召的民主繁榮黨和人民民主黨則要爭取民族平等，要求修憲，將阿爾巴尼亞語列為第二官方語言、阿族得享有主體民族的地位；其他如有羅馬尼亞裔背景的社會黨或吉普賽人聯盟，也能憑著族群關係在國會擁有席次。

第三，原共黨勢力發號施令獨霸一方的時代，業已江河日下一去不復返。在前南斯拉夫各加盟共和國當中，僅剩由塞爾維亞和黑山組成的南聯盟，尚在前南共掌權之中，其餘如克羅地亞、斯洛文尼亞和波黑，共黨力量均一蹶不振，面目全非，不得民心。由前馬共更名而來的社會民主聯盟，從過去三屆國會大選的情況觀之，其得票率遞減，在議會的影響力已被內部革命組織－爭取馬其頓民族統一黨所取代。在東歐新興民主國家當中，共黨勢力的顯著衰退，乃是共同的特徵。

註⑫ *Der Fischerweltalmanach 1997* (Frankfurt a.M.: Fischer Tassenbuch, 1996), pp. 835 ~ 836.



肆、當前馬其頓面臨的政經課題

一、政治方面

馬其頓獨立以來，其所追求的國家目標不外乎：其一，確保國家獨立、主權和領土的完整；其二，推進加入歐洲聯盟和北大西洋公約組織時間表，加快「歐化政策」，增進與美國和西歐國家的關係；其三，與周邊國家保持等距睦鄰關係；同時，在相互尊重主權和領土完整，互不干涉等互利原則等基礎上，發展與各國友好合作關係。^⑭顯然地，申請加入歐洲聯盟，和成為北約組織正式會員，回歸歐洲社會，是馬其頓對外政策的主軸，也是各主要政黨相當一致的共識。不過，現階段擺在馬其頓面前政治方面的課題，基本上有下列三方面深受關注：

第一，各民族之間欠缺互信基礎，潛存危機。馬其頓境內除了馬其頓族和阿爾巴尼亞族兩大族群之外，還有土耳其人、吉普賽人和塞爾維亞人；其宗教信仰也壁壘分明，信奉東正教佔百分之六十六點六，信奉伊斯蘭教佔百分之三十點一，^⑮儘管阿族佔馬國人口比例將近百分之二十三，但從未享有主體民族地位，公民權明顯受到歧視，如不許設立以阿語為主的大學，大眾傳播媒體廣播電視阿語節目或阿語的報章雜誌也不成比例。^⑯另外，以生活水準而言，阿族遠比馬其頓族貧窮落後，失業率也高出不少。^⑰最能說明馬、阿兩族之間存在明顯疑慮的事實，當一九九九年三月二十四日北約對南聯盟進行懲罰性空中打擊之後，大批難民一波又一波湧進馬其頓邊境時，馬其頓當局深恐來自科索沃成千上萬的阿族會立即改變馬國境內的種族生態，乃在四月四日一夜之間從難民營偷偷送走一萬五千名阿族難民進入阿爾巴尼亞境內，而引起國際社會的關切。^⑱很明顯地，馬其頓政府當務之急，如何化解境內民族矛盾尖銳化，避免重蹈波黑和南聯盟族群間相互殘殺的覆轍。

第二，國際維和部隊駐軍問題。一九九一年十一月二十日馬其頓宣布獨立後，為避免巴爾幹戰火繼續漫延，一九九二年三月聯合國安理會通過七四三號決議案，派聯合國保護部隊（UNPROFOR）部署在克羅地亞，負責監督停火，為克國和克境塞族談判解決彼此分歧創造條件；同年六月，聯合國保護部隊擴大到波黑，負責保護人道主義援助、監督停火及保護禁飛區等。一九九二年十二月十一日聯合國應馬其頓請求，將聯合國保護部隊又擴大到馬國，以防止前南斯拉夫內戰波及該國。這支聯合國維和部隊共有一千零四十九名，分別駐紮在馬國西、北邊界共十六個觀察哨。一九九

註⑭ 洪茂雄，前引文。

註⑮ 同註⑭。

註⑯ *Der Spiegel*, Nr. 6 (Feb. 8, 1999), pp. 146~147.

註⑰ *Ibid.*

註⑱ <<http://www.spiegel.de/politik/ausland/0.1518.1716.00.html>>.



五年改稱預防性部署部隊（UN Preventive Deployment Force, UNPREDEP）；一九九六年十一月二十七日安理會決定將駐軍延至一九九七年五月三十一日，至一九九八年止，已先後延長四次。^⑩一九九九年一月二十七日我國與馬其頓雙方外長在台北簽署建交公報，一月二十九日馬外長狄米托夫（Dimitov）致函聯合國秘書長安南，請求將在二月二十八日到期的聯合國預防性部署部隊（即維和部隊的正式名稱）延長；二月九日中（共）馬斷交，北京當局即揚言要對馬國進行懲罰，安南於二月十二日向安理會提交報告建議展延半年至一九九九年八月三十一日，二月二十三、二十四日安理會就此一問題進行磋商，中共駐聯合國代表秦華孫隨即表示反對延長，二月二十五日下午四時三十分行使否決權。^⑪馬其頓朝野各黨因聯預部隊延期問題與台馬建交混為一談，也曾針鋒相對，爭吵一陣。執政聯盟總算「塞翁失馬，焉知非福」，雖然聯預部隊未獲展期，但因科索沃危機升高，北約乃取而代之，對馬國的安全更有保障。不過，由於北約對南聯盟展開無情的空中襲擊，和科索沃難民潮的影響，導致馬其頓境內反北約行動的聲浪有明顯抬頭之勢，是執政黨的隱憂。

第三，科索沃危機的衝擊。自從科索沃危機升高，北約採「以戰逼和」戰術以來，馬其頓人民在某些方面多少顯露兩難矛盾情境。較引人側目者：其一，既同情塞爾維亞族遭軍事干預，但又得仰仗北約駐軍的保護。當北約對南聯盟動武之際，確有不少馬其頓人相當同情同屬斯拉夫民族的塞爾維亞人，曾在斯科普里的美、英使館前示威抗議；^⑫可是，馬其頓當局也深知，要避免巴爾幹戰火蔓延到其領土，就必須要依賴北約的保護傘。其二，抵制科索沃難民潮與人道主義的兩難困境。由於馬其頓族和阿爾巴尼亞族之間有相當程度的隔閡，彼此互信不足；尤其馬其頓人眼看一批又一批來自科索沃的阿族，勢必壯大境內阿族聲勢改變現存的民族生態。因此，斯科普里當局曾數度關閉邊界，阻止難民潮的湧進；可是，馬國面對躲避塞族種族清洗，亟需救援的無辜阿族難民，基於人道主義和國際社會的關切，不容袖手旁觀，無動於衷。其三，期待北約速戰速決，護送科索沃阿族安全返鄉，擺脫難民潮沈重包袱；但卻又憂心忡忡，對北約以地面部隊攻佔科索沃可能使馬其頓捲入戰端，而有所畏懼。無可諱言，馬其頓當局當然希望科索沃阿族能早日重返故里，以減輕因應難民的負擔和疑慮。可是，要讓十萬人以上難民得以順利返鄉，就得靠北約的地面部隊助一臂之力；相反地，北約地面部隊進攻科索沃試圖掃蕩南聯盟十五萬駐軍，難免會拉長戰線，南聯盟軍隊會不會對周邊國家進行報復，馬其頓又得要嚴加防範。^⑬

凡此種種情勢看來，一九九八年十一月上台執政的新政府，正面臨嚴峻的挑戰，將在今（一九九九）年十月舉行的總統選舉，無疑地，也是馬國政局動向頗值矚目的指標。

註⑩ 同註①，頁 503。

註⑪ 中國時報，民國 88 年 2 月 26 日，版 14。

註⑫ *Der Spiegel*, Nr. 13 (Mar. 29, 1999), p. 214.

註⑬ 台灣時報，民國 88 年 4 月 27 日，版 10。



二、經濟方面

馬其頓自一九九一年從前南斯拉夫分裂出來之後，一路走來，經濟情勢是歷盡滄桑飽受挫折。本來從計畫經濟轉軌到市場經濟，改革工程艱辛，不是短期間內所能完成。在馬國正要著手進行結構改革之際，偏偏隨之而來的外在因素帶來莫大的壓力，徒增其困難度。一九九二年六月，波黑內戰升高，國際社會開始對始作俑者從旁協助波境塞族的南聯盟實行經濟制裁，導致馬其頓喪失長期與南聯盟維持貿易的傳統市場，使其剛剛起步的市場經濟呈現第一波的無情打擊。緊跟而來的第二波打擊，希臘因馬其頓國名問題，於一九九四年二月對馬國進行禁運，封鎖馬其頓經由希臘的出海港口，使馬其頓蒙受重大的經濟損失；直到一九九五年九月，希、馬兩國在聯合國的斡旋下，雅典當局始同意解除對馬其頓的制裁。一九九五年十一月二十一日解決波黑的岱頓協定正式簽署，為時三年餘的巴爾幹爭端露出和平曙光，國際社會解除對南聯盟制裁，馬其頓自以為從此可事過境遷，乃大力推動私有化改革。在短短二、三年功夫，馬國的經濟漸有起色，逐步回升。不料，鄰近的科索沃衝突接踵而至，第三波打擊隨之而來，大批難民潮湧進，使原來脆弱的經濟雪上加霜；在僅僅二星期之內，即收容十多萬來自科索沃的難民。這批為數可觀的不速之客，已夠斯科普里當局疲於奔命，更遑論以餘力振興經濟。此時此際，要不是國際社會紛紛伸出援手，慷慨解囊，捐助資金和民生用品，馬其頓即使傾全國之力，也無法處理難民潮危機。總而言之，當前馬其頓面臨的經濟難題，不難從下列三方面窺其一斑。

首先，從某些經濟指標相當能反映馬其頓所面臨的困境。馬其頓在前南斯拉夫六個共和國之中，算是經濟條件最差的一個。一九九一年獨立之後，經濟發展呈現下滑，至一九九五年底，幾乎每年的國民生產總值以百分之十的速度下降；^②一九九二年通貨膨脹曾攀升至1700%，^③失業率直線上升，一九九七年高達百分之42.4%；經濟實質成長一直到一九九八年始有顯著好轉；通貨膨脹自一九九五年以來，基本上已受到控制，從16.9%逐漸下降，至一九九八年降到百分之五以下（參見表三）；在對外貿易方面，就近幾年來，其進出口總額還不及三十億美元，也一直呈現三至四億美元的逆差。^④由此可見，馬其頓目前仍承受高失業率和國際收支失衡之苦，經濟成長亟需突破。

其次，處理來自科索沃難民潮問題。當北約對南聯盟展開空中打擊時，在僅僅一個月之內，湧入幾乎佔馬其頓人口十分之一的難民，使斯科普里措手不及，完全出乎意料之外。一時要應付一批又一批全仰賴救濟的難民，誠非馬其頓的國力所能及。要不是國際社會適時伸出援手，出錢出力，馬國都可能被拖垮，甚至在馬其頓引起動亂。不過，持平而言，科索沃難民固然給馬國帶來沉重包袱，但何嘗不是「意外資產」。因為來自國際社會的人道援助源源不斷，或多或少可刺激國內民生必需物資的生產；

註② 同註①，p. 434.

註③ *Der Fischerweltalmanach 1994* (Frankfurt a.M.: Fischer Tassenbuch Verlag 1993), p. 506.

註④ 同註②。



同時，國際社會有鑑於馬其頓分擔為數驚人的難民潮費用，正考慮免除十六億美元的外債，可讓斯科普里政府鬆一口氣。^⑤惟眾多難民居留時間的長短，對其經濟狀況不無影響；換言之，居留時間愈長，對馬國的經濟愈不利。

表三 馬其頓經濟指標

(單位：%)

指標 \ 年代	1995 年	1996 年	1997 年	1998 年*
實質經濟成長率 (GDP)	-0.2	0.7	0.0	5.0
通貨膨脹率	16.9	4.1	3.6	2
失業率	37.2	39.8	42.4	31

*1998 年資料為部分預測值。

資料來源：1. United Nation, *World Economic and Social Survey 1998: Trends and Policies in the World Economy* (New York: United Nation, 1998), pp. 127, 132, 135.

2. IMF, *World Economic Outlook: Financial Turbulence and World Economy* (Washington D.C.: IMF Publication, 1998), p. 32.

再其次，北約動武和對南聯盟進行的經濟封鎖所帶來的負面效應。北約對南聯盟動武，除了帶給馬其頓不勝負荷的難民潮之外，緊跟而來，由於北約組織與南聯盟處於交戰狀態，同時北約又對南聯盟進行經濟封鎖，使得馬其頓的對外經貿連繫又遭嚴重打擊。根據統計資料顯示，馬其頓進出口貨品有八成以上要經由南聯盟的運輸要道通往西歐，另外約有四分之一的貿易係與南聯盟進行。^⑥因此，如果北約與米洛塞維奇政府沒完沒了長期對抗下去，馬其頓的經濟發展勢必難上加難，頓失依賴。再者，北約與南聯盟的衝突，僅離馬其頓邊界一線之隔，不可預期的因素隨時可能一觸即發，使得外資裹足不前，甚至某些外商改變主意，另謀出路。準此以觀，馬其頓的經濟命脈，相當程度取決於科索沃危機是否能早日化險為夷和平收場。

伍、結 論

綜合以上的觀察和分析，基本上可發現，馬其頓在後共產主義時期的政經發展，顯示下列幾個特點：

就政治面向而言，其一，政黨政治在西方憲政體制架構下，呈現穩定發展。馬其頓各主要政黨具有共同特徵，即尊重人權，各族群均有空間表達訴求，支持民主法治和市場經濟；各政黨在這種大前提下，既合作又競爭相互制衡，對政治發展甚有助益。其二，北約取代聯合國預防性部署部隊，對馬其頓的安全更有保障。駐馬國已有六年

註⑤ *Der Spiegel*, Nr. 16 (Apr. 19, 1999), pp. 25~28.

註⑥ 對外貿易減少 40%，生產降低 20%，台灣時報，民國 88 年 4 月 22 日，版 10。



之久的聯合國維和部隊，雖然遭中共否決，但北約基於巴爾幹地區的和平穩定，以及避免科索沃危機殃及馬其頓，自三月起進駐北約一萬二千名快速反應部隊，阻止科索沃衝突的擴大。三月二十五日在華盛頓召開紀念北約成立五十周年的高峰會議上，這個以歐洲為核心的集體安全體系特別申明，環繞南聯盟七個周邊國家將得到北約的保護；米洛塞維奇政權對馬其頓和阿爾巴尼亞進行武力報復，北約必立即採取反應行動。^⑦因此，馬其頓來自貝爾格萊德的威脅，原則上不至於憂慮。其三，內部民族矛盾的激化可望在科索沃問題和平解決之後，趨於緩和。北約對南聯盟動武之後使馬其頓內部呈現兩極化；馬其頓民族比較同情塞爾維亞人，反對北約地面部隊借用馬國領土進兵科索沃；相反地，阿爾巴尼亞族則支持北約地面部隊攻擊南聯盟。從北約的戰略部署來看，北約與南聯盟之戰，不可能拖得太久，馬族和阿族之間的尖銳矛盾，基本上可望在國際社會恢復科索沃秩序以後，逐漸走向緩和。

就經濟面向而言，其一，總體經濟改革在嚴格控制和管理情況下，已逐步落實，投資環境頗具潛力。根據歐洲復興開發銀行一九九八年評估報告指出，馬其頓具備以下條件：農業基礎佳，可支持食品加工業；地處巴爾幹戰略要地，可對周邊市場提供生產基地；硬體設施包括鐵路、公路、通訊和能源等宏觀基礎建設藍圖業已成形；有素質良好又廉價的勞動力；有深具吸引力的自然環境景觀，足以發展旅遊業；與周邊國家簽訂自由貿易協定等等。^⑧雖然北約對南聯盟動武，造成馬其頓相當大的衝擊，外資流失，可是，長期而言，馬國的經濟甚有機會走上欣欣向榮。其二，戰後南聯盟的重建，提供馬其頓經濟發展的生機。科索沃流血衝突，固然對馬國雪上加霜，危機四伏，但何嘗也不是轉機；當科索沃問題在國際強有力干預的情況下，勢必逐步恢復秩序，阿族可重建家園；南聯盟在飽受北約攻擊環境下，也得要百廢待舉，從廢墟中整建遭攻擊的基礎建設，馬國與科索沃毗鄰，離南聯盟遭轟炸的重要城市又很接近，無形中提供馬其頓協助重建的良機，頗有助其經濟振興。其三，北約對南聯盟動武之後，由於馬其頓同意接受眾多難民，因此，國際社會承諾對馬國提供經濟協助。無疑地，其對斯科普里政府復興經濟計畫大有裨益。

* * *

（收件：88年5月3日，修訂：88年5月29日，接受：88年6月2日）

註⑦ 自由時報，民國88年4月27日，版10。另外可參考<<http://www.spiegel.de/spiegel/0.1518.15065.00.html>>。

註⑧ 中華民國外交部歐洲司，馬其頓共和國國情簡介，民國88年2月，頁8。



The Macedonia's Political and Economic Development in the Post-Communist Era

Mau-Hsiung Hung

Abstract

Macedonia has witnessed major political and economic developments in the post-communist period. With regard to political development in Macedonia a few aspects deserve our attention. First, party politics has been under stable development in Macedonia based on Western constitutional frameworks. Second, Macedonia has been more secure—both politically and militarily—since the UN Preventive Deployment Force (UNPREDEP) was replaced by the NATO troops. Third, the intensity of ethnic conflict in Macedonia is expected to subside as soon as a peaceful settlement of the conflict in Kosovo is reached.

There are also a few important trends in economic development. First, the Macedonian economy has substantially improved due to the strict control and management. Consequently, Macedonian's investment environment appears to be becoming more attractive. Second, the Macedonian economy shall benefit from the reconstruction of Yugoslavia after the war between NATO and Yugoslavia. Third, the international community has committed economic assistance to Macedonia to help support a great number of refugees from Kosovo that settled in Macedonia since the conflict began. This international economic assistance should be useful in helping the Skopje government's plan for economic revival.

Keywords : Post-Communism, East Europe, Balkan Countries, Macedonia

